

護理學系學士班課程表(N113 適用 109 學年度入學)

第一學年	學期		第二學年	學期	
	上	下		上	下
體育	0	0	體育	0	0
普通心理學相關課程 (計入校共同課程核心課程領域課程學分)	2		核心通識	2	2
語文領域-英文	2	2	微生物及免疫學(含實驗)	3	
語文領域-中文	4	4	生理學	3	
核心通識		4	生理學實驗	2	
博雅選修通識	2		應用病理學	2	
解剖學	3		開發-人、生活、生命	1	
解剖學實驗	1		生物統計學	2	
護理學導論	2		藥理學		3
認識-人、生活、生命	1		藥理學實驗		1
生物化學概論		2	健康評估與護理措施		3
人類發展學(含實習)		3	健康評估與護理措施實習		3
省思-人、生活、生命		1	創造-人、生活、生命		1
系必修科目學分合計	17	16	系必修科目學分合計	12	11
第三學年	學期		第四學年	學期	
	上	下		上	下
體育	0	0	導師時間	0	0
導師時間	0	0	精神衛生護理學	3	
成人護理學 1	3		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	3	
成人護理學 2	3		社區衛生護理學	3	
成人護理學實習 1	3		社區衛生護理學實習	3	
成人護理學實習 2	3		護理研究概論	2	
婦嬰護理學		3	護理管理與行政概論	2	
婦嬰護理學實習		3	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1)[三升四暑假]	3	
兒童護理學		3	綜合臨床護理學實習(2)		3
兒童護理學實習		3	護理倫理概論		2
			護理管理與行政概論實習		2
			護理專業問題研討		2
系必修科目學分合計	12	12	系必修科目學分合計	19	9

※校共同課程學分：24 學分（根據本校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共同課程通則」、「核心課程修習辦法」辦理）

• 核心課程 18 學分（基本素養課程至少 6 學分，領域課程至少 8 學分，4 學分可自由選修核心課程）

• 語言與溝通課程 6 學分（英文 4 學分，其他語言 2 學分）

※系必修學分計：89學分；選修學分計：15學分。

※畢業總學分計 128學分。